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於104年3月25日董事會通過訂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專責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事項。 未來將依需求與實際狀況訂定內部作業程序。	無顯著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目前並無公司法規範之關係企業。	無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以防範內線交易之發生。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p>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V		<p>(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包括:產業經歷、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p> <p>(二)本公司已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並於今年完成設置審計委員會，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將由董事會依董事會規模及獨立董事人數設置。</p> <p>(三)本公司已於109年11月13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且於111年第1季前完成110年董事會績效評估並依規定公告申報。</p> <p>(四)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p>	<p>無</p> <p>無</p> <p>無</p> <p>無</p>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p>	V		<p>本公司由財務長及財會部人員兼職公司治理相關事務。</p> <p>公司治理主管設置情形，請詳年報第24頁。</p>	<p>無</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網址如下： https://www.yuan.com.tw/investor_relations/corporate_governance/interested_stakeholder_area.htm	無顯著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群益金鼎證券股務代理部負責辦理。	無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	V V V		(一) 目前已將財務報告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準則放至公司網站。 (二) 公司有架設英文網站及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對外資訊發布。 (三) 目前依循規定於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申報。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 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 份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 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 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 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 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 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 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 情形等）？	V		無顯著差 異。

- (一)員工權益：依照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
- (二)僱員關懷：(1) 辦理員工勞健保及團保。
(2) 依法提撥退休金準備。
(3)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
- (三)投資者關係：設置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疑義或糾紛等事項也設有發言人及專屬信箱。
- (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且簽訂合作契約，以保障雙方的權利與義務。
-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財務及業務相關資訊。
- (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將規劃相關課程供董監事進修。
-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設有內部稽核人員，定期進行各種規章制度遵行情形之查核，配合相關法令執行各項政策推動，以期降低並避免任何可能之風險。
-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對所有客戶均有專責之業務人員，即時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回覆客戶需求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 (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已於 110.05.12 董事會通過為公司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 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 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 措施。	V		本公司已於證基會網站「公司治理評鑑專區」之自評作業平台辦理完成 110年度公司治理自評作業。 1. 已購買董事及監察人責任保險